

蜜思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24142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一段108號

承辦人：楊珈宜

Email：bxejz9a7@nien.co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蜜字第11204110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公司辦理「2023 溫度日記App《對的決定》線上徵文活動」，敬請惠予公告周知並鼓勵民眾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社會大眾以文字記錄生活，本公司辦理線上徵文活動，邀請民眾揮生活感知力，透過散文形式創作。惠請於貴局網站公告活動訊息、附件辦法及網頁連結。
- 二、徵文主題：標題自訂，分享一件你認為很對的決定，以及這個決定帶給你的影響。
- 三、徵件時間：即日起至 2023年 6月 30日 23:59 止。
- 四、徵稿對象：限中華民國（台灣）國籍且年滿 18歲以上者。
- 五、文章內容：600 - 1000 字散文，內容須具備完整性、流暢度，並契合主題。
- 六、投稿規範：以正體中文創作，使用全形標點符號，每人投稿作品以乙件為限（如發現重複遞件，將以最後一次的投稿為準）。

蓮文 112/04/13



CU1120003979



七、參加方式：前往溫度日記網站之活動頁面，註冊帳號，並進行投稿。

八、參賽網頁：<https://hearty.me/award/>。

正本：花蓮縣文化局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